

4-5 法律規定之議題

桃園市中壢區青園國民小學 110 學年度實施法定議題課程

教學活動彙整表

編號	特色課程主題/ 教育議題名稱	實施時段	實施對象	實施方式	節數	教學重點：含教材(自編或改編)、教法、教學資源、配合專案等	負責教師 (級任或科任)	備註
1	性別平等教育	晨光 彈性	一年級	1. 運用繪本 教學 2. 教育部性 別平等教 育網於課 堂實施	12	1. 繪本共讀 《威廉的洋 娃娃》、《朱 家故事》、 《家族相 簿》、《灰王 子》 2. 性平宣導 3. 認識身體 界線 4. 自我保護	一年級教 學群	
		晨光 彈性	二年級		12		一年級教 學群	
2	家庭教育	晨光 彈性 親職教 育日	一年級	1. 運用繪本 教學 2. 教育部家 庭教育網 於課堂實 施 3. 親職教育	12	1. 繪本共讀 《寶寶要出 生了》、《當 個好手足》、 《小小大姐 姐》、《我爸 爸》 2. 子職教育 3. 親職教育	二年級教 學群	
			二年級	日活動	12	日活動	二年級教 學群	

3	環境教育	彈性 多元學 習週	一年級	1. 戶外踏察 2. 戶外教育 活動	12	1. 走讀青園 —公10公 園埠塘踏 察 2. 戶外教育 活動		
			二年級		12	1. 走讀青園 —青塘園 踏察 2. 羊世界戶 外教育活 動		

說明：

1. 實施時段：指非領域課程之時段。
2. 實施對象：年級、班級或跨學年之說明。
3. 實施方式：如搭配校訂課程之閱讀課。

備註：

1. 性別平等教育

依據《性別平等教育法》第 17 條規定，國民中小學除應將性別平等教育融入課程外，每學期應實施性別平等教育相關課程或活動至少四小時。

2. 家庭教育

依據《家庭教育法》第 13 條規定，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每學年應在正式課程外實施四小時以上家庭教育課程及活動。

3. 環境教育法

依據《環境教育法》第 19 條規定，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每年應訂定環境教育計畫，推展環境教育，所有員工、教師、學生均應參加 4 小時以上環境教育。